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民主與和平 國家間的溝通與爭端的和平解決

計畫類別： 個別型計畫 整合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 89-2414-H-343-002

執行期間：88 年 8 月 1 日至 89 年 7 月 31 日

計畫主持人：孫以清

共同主持人：

本成果報告包括以下應繳交之附件：

赴國外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一份

赴大陸地區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一份

出席國際學術會議心得報告及發表之論文各一份

國際合作研究計畫國外研究報告書一份

執行單位：南華大學

中 華 民 國 89 年 10 月 25 日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民主與和平 國家間的溝通與爭端的和平解決

Democratic Peace Communication between States and Peaceful Settlement of International Disputes

計畫編號：NSC 89-2414-H-343-002

執行期限：88年8月1日至89年7月31日

主持人：孫以清 執行機構及單位名稱：南華大學亞太所

一、中文摘要

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探討以「溝通」為民主與和平的中介變項之適當性，同時從理論上探討國家間溝通與爭端的和平解決的關係。主要論點為：國家之間溝通管道之建立為和平解決國際爭端的重要因素，民主國家間較其他種類國家間有更多及更密切的溝通管道(如商業往來，記者交換，文化交往、官員(議員)互訪、同盟關係等等)，因此，在面對戰爭決策時，兩國能夠對戰爭的結果有相同的預期，各種的武力衝突的可能性也因而大為降低。正因為和平的原因在於溝通管道之建立，而非民主，同時，建立溝通管道的前提也不在於「民主」，而在於兩國建立管道之意願。換言之，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間，或非民主國家間，也可經由建立多元化之溝通管道，而維持長期和平。因此，縱然「民主」與「和平」有經驗上的相關，然而，此種相關性可能並非絕對的因果關係，因此「民主和平論」並不適合用來分析國際間的戰爭與和平。但民主國家間建立溝通管道的經驗與教訓，卻值得吾人做特別的分析及進一步的探討。

關鍵詞：民主和平論、國際衝突、戰爭、溝通

Abstract

This research applies "communication" as an intervening variable to the proposition of democratic peace. The major argument is that communication between states is a major factor to prevent military conflicts. Compare to other type of regimes, democratic states has more communication channels between or among them, (e.g. trade, culture exchange, reporter exchange, office or non-official visiting, alliance, and so on). Decision-makers of two democratic states are easier than the leader of other type of regimes to acquire information regarding enemy's capability and determination of conducting a war. Thus, they are more likely to agree with the outcome of a possible conflict. In such a situation, a war between two democratic states is less likely than other pairs of states. In other words, the key reason for peace is not democracy, but communications. Thus, even non-democratic states can maintain peace for a long period of time, as long as they can build up communication channels. This suggests that the

democratic peace proposition may not be very useful in analyzing war and peace between states. Nevertheless, the way of how they communicate is still worthwhile learning for other type of states.

Keywords: Democratic Peace, International Conflict, War, Communication

二、緣由與目的

近年來，許多國際關係學者從事於民主與和平間關係的研究，他們認為民主國家與民主國家間的外交政策有別於：1) 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及 2) 非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間的外交政策(參看 Gowa 1995)。因此，大部分主張「民主和平論」的學者們同意以下的兩個命題：第一，民主國家間不會發生大規模的戰爭，第二，民主國家間也比其他型態的國家間(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間)較少發生嚴重的爭端，因而導致兩個民主國家間的戰爭。如同 William Dixon (1994) 引用近 150 年的間的國際衝突資料的指出：「有非常一致與明顯的經驗性證據支持民主國家間的戰爭是非常少見的現象」。同時，Maov 和 Abdolali (1989) 也指出：「民主國家間從未 (never) 發生戰爭」。然而，大部分研究「民主與和平」的學者們至今還不能同意，為什麼兩個民主國家會以和平的方式解決爭端。嚴格來說，「民主和平論」並不是「一個」理論，而是許多相互競爭的理論或假設，以解釋一個經驗性的事實 (Empirical Fact)

民主國家在最近一百五十年中從未發生過的武力衝突 (Maov and Abdolali 1989)。更確切的來說，民主與和平並沒有直接的因果關係，而是透過其他中界變項 (Intervening variables) 所形成的因果關係 (羅致政 1997)。但如果中介變項的並非以「民主」為必要前提，則民主與和平間的關係可能只是一個虛假關係 (spurious relationship)。而本研究以國際衝突中的議價理論為基礎，同時以「溝通」這個概念為民主與和平間的中介變項，來解釋為什麼兩個民主國家間不容易發生戰爭的原因，以及提供一個對民主和平論不同的看法。二. 目的及基本論點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探討以「溝通」為民主與和平的中介變項之適當性，同時從理論上探討國家間溝通與爭端的和平解決的關係。本研究主要論點為：國家之間溝通管道之建立為和平解決國際爭端的重要因素，民主國家間較其他種類國家間有更多

及更密切的溝通管道（如商業往來，記者交換，文化交往、官員（議員）互訪、同盟關係等等），因此，在面對戰爭決策時，兩國比較有可能能夠對戰爭的結果有相同的預期，各種的武力衝突的可能性也因而大為降低。正因為和平的原因在於溝通管道之建立，而非民主，同時，建立溝通管道的前提也不在於「民主」，而在於兩國建立管道之意願。換言之，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間，或非民主國家間，也可經由建立多元化之溝通管道，而維持長期和平。因此，縱然「民主」與「和平」有經驗上的相關，然而，此種相關性可能並非絕對的因果關係，因此「民主和平論」並不適合用來分析國際間的戰爭與和平。但民主國家間建立溝通管道的經驗與教訓，卻值得吾人做特別的分析及進一步的探討。本研究的主要將以理論探討與推演為主，而以經驗性研究為輔。理論探討方面可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份將以將的蒐集、分類、閱讀、分析、探討及批評民主和平論中一些具有代表性的作品，尤其是以民主的價值體系，與民主的制衡為中介變項的一些論文，而批評的重點在於這些變項與和平的因果關係。第二部分，將以國際衝突研究間既有的的議價理論為基礎，來探討溝通如何能化解戰爭，或導致和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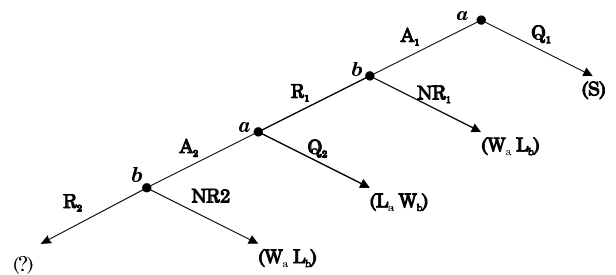
三、結果與討論

讓我們先以（圖一）說明此研究的基本問題所在、定義「戰爭」與「和平」後，再討論本研究得結論。一般國際衝突中的「戰爭」起始的原因是建立在一些前提之下的，而這些前提包括：第一，「戰爭」必須有至少有兩個國家選擇打擊對手；第二，兩個國家必須都具備打擊對手的能力；第三，戰爭意味著兩個國家的決策者都認為參與戰爭的利益比不參與戰爭所得到的利益為大，四，當戰爭的任何一方預期持續戰爭的利益比停止戰爭的利益來的少時，戰爭便結束了，五，以戰爭所能獲取的利益，也可以經由其他手段獲得。

首先，在此預設 a, b 兩個國家。而 a 首先決定攻擊 b (A1) 或是不攻擊 (Q1)。如果 a 選擇不攻擊 (Q1) 戰爭將不會爆發，而兩國所得的代價為「現狀」。如果 a 選擇攻擊 b (A1)，b 在此時必須決定還擊 (R1) 或不還擊 (NR1)。如果 b 不還擊，則兩國所得的代價為 a 勝利，而 b 則失敗 (WaLb)。如果 b 選擇還擊，a 必須決定是繼續攻擊 (A2) 或是不再攻擊 (Q2)。如果 a 決定不再不攻擊 (Q2) 戰爭將結束。兩國所得的代價為 a 國戰敗，而 b 國戰勝 (LaWb)。但是如果 a 決定繼續攻擊 (A2)，b 將面對繼續還擊或是不在還擊的決策。如果決定再還擊 (R2) 或不還擊 (NR2)。如果 b 再不還擊 (NR2)，則 a 勝利而 b 則失敗 (WaLb)。如果 b 選擇再還擊 (R2)，則戰爭持續，而兩國得失在此時還不清楚 (?)。

根據上面的描述，當 a 選擇攻擊 b 時，a 一定認為選擇攻擊 (A1) 比選擇不攻擊 (Q1) 的利益要來的大。而當 b 決定還擊時一定也認為還擊 (R1) 比不還擊 (NR1) 好處要多。換言之，a, b 兩國都

認為可能得勝才會攻擊或還擊（或是說他們不同意戰爭的可能結果）。但是，一定有一個國家對於對手有錯誤的估計。然而如果 a, b 兩國中有任何一國認為戰爭持續的利益比不再持續戰爭來的要大時，他便會選擇不再攻擊或還擊，戰爭便結束了。而本計畫將認為「溝通」可能改變決策者對戰爭結果的預期，而使得兩國的決策者對戰爭的結果之預期趨向一致，在此種條件下，戰爭就較不容易發生。更詳細的來說，如果「戰爭」需要至少兩國參與選擇「打擊」對手，「戰爭」則應該在 b 還擊之後 (R1) 才算是戰爭。如果 b 選擇不還擊 (NR1)，則不符合至少兩國選擇「打擊」對手的條件，因此不算是一場「戰爭」。因此，本計畫的基本研究問題將針對：1)「溝通」對於 a 選擇不攻擊 b (Q1)，有什麼影響，及 2)「溝通」對 b 選擇不還擊 (NR1) 的影響作分析。其中，第二個研究問題是非常有挑戰性的。因為 b 選擇不還擊 (NR1) 的原因可能十分複雜，可能在於 a 攻擊 b 時 (A1) 所傳遞的決心 (determination) 信息，也可能是因為戰前的溝通信息，同時也可能是兩者皆有。但如果是在於戰前的溝通，那麼，我們很難解釋為什麼 b 在 a 攻擊之前先做出讓步，而要在 a 展開攻擊之後才選擇不還擊 (NR1)。因此，第一個問題固然十分重要，而且因果關係比較容易建立。但如果要以議價理論圓滿的解釋溝通與和平間的關係，我們必須要對第二個問題有所回應，如此本計畫不但可對雙方都不用武的「和平」有所解釋，同時也將能對單方不用武的「和平」做出解釋。



本研究對於第一個研究問題的結論如下述：Blainey (1988)認為戰爭最基本的原因在於兩個國家不同意 (disagree) 它們之間的相對力量 (relative strength)，而戰爭的結果 (outcomes) 又決定於他們的相對力量，因此，如果兩個國家同意 (agree) 戰爭的結果，意味著他們同意兩國之間的相對力量，戰爭則不會發生。反之，如果兩個國家對戰爭結果預期不同（換言之，他們不同意兩國間的相對力量），則戰事發生的機會也會升高。因此，民主國家間鮮少發生戰爭的原因可能在於在於兩個民主國家比較容易同意戰爭的結果、或是他們之間相對力量。那麼為什麼民主國家間比較能夠同意彼此間相對力量及戰爭的結果呢？本研究所提出的主要論點是民主國家之間的溝通較為密切，比如說，民主國家對於各種資訊的管制較為鬆散，對於國家領導人決策風格及偏好比較清楚，新聞記者的出入也比較容易，而密切溝通較的結果不但對於彼此的有

形國防力量有所瞭解，更重要的是對相互間的用武決心或意願也比較清楚，在這種情況下，兩個國家間對於一場戰爭的輸贏也較能有共識，因此戰爭民主國家間也較不容易發生。另一方面，兩個非民主國家間，或一個民主國家和一個非民主國家間，因為非民主國家對於各種訊息的控制較為嚴密，領導人的決策風格及偏好不易掌握，因此與非民主國家間的溝通較為不密切，在這種情況下，雙方對不但對彼此有形戰力估計不易，對彼此用武決心的估算也不易拿捏，因此雙方對戰爭結果的預估也不容易有共識，戰爭在這種情況下當然比較容易發生。

對於第二個研究問題，本研究的認為，「用武」，其實也是溝通的一部份。「能力」與「決心」固然可能在衝突前傳達。不過國防能力的傳達可能比決心的傳達容易許多。因此民主國可能以「用武」來傳達對其立場不退讓的決心。而被攻擊之民主國家在得知攻擊果家的決心信息後，要比其他非民主國家更容易選擇不用武力來解決爭端。但是 何民主國家較非民主國家更容易選擇不用武力？首先，如前所述民主國家間的溝通較多，因此對於彼此的國防能力的誤判機會較少，而率先攻擊之國家在國防能力上應為較強之一方，其次，先下手之國家之決心應較被攻擊國家為強。在以攻擊表現其決心之後，雙方應可同意戰爭之結果，因此，被攻擊國家之還擊的可能性不大，而和平將得以維持。

在此特別值得我們注意的是：本研究認為造成所謂「民主和平」的主要原因可能並不是民主本身，而是民主的副產品——溝通。因此，本研究以為如果一個民主國家與一個非民主國家或兩個非民主國家間，也可藉由溝通達到維持和平的目的，而並不一定要兩個民主國家才能減少衝突的可能性。

四、計畫成果自評

本計畫預期完成兩篇論文。第一篇為介紹「民主和平」理論發展之論文，第二篇討論和平、溝通、與民主三者關係之理論論文。兩篇論文之初稿均已完成現正在做修訂之中，完稿時間預訂為明年（2001年）四月。在做此研究時發現有關國家中之「溝通」之經驗資料十分難尋，資料較多的為國家間之貿易資料。不過，僅用貿易資料來操作「溝通」似乎過於草率。因此本研究案執行期間比較偏向理論之探討，而對經驗研究部分似乎較為薄弱，不過有限之經驗資料（如英國與冰島之鱈魚戰爭）基本上支持本研究之理論。

五、參考文獻

羅致政（1997）"美國擴展民主戰略的理論與實踐"
" *台灣政治學刊*, 2, 191-230.

Blainey, G. (1988) *The Causes of War. 3rd Edition*.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Dixon, William J. (1994). "Democracy and the Peaceful Settlement of International Conflict."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8, 14-32.

Gowa. Joanne. (1995). Democratic states and international dispute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9, 511-527.

Gleditsch, Kristian S., and Michael D. Ward. (1997). "Double Take: A Re-examination of Democracy and Autocracy in Modern Politic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41, 361-82.

Gochman, Charles S., and Zeev Maoz (1984). "Militarized Interstate Disputes, 1816-1976: Procedures, Patterns, and Insight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28 585-615.

Hewitt, J. Joseph, and Jonathan Wilkenfeld. (1996). "Democracies in International Crisis."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22, 123-42.

Lemke, Douglas. (1995). The Tyranny of Distance: Redefining Relevant Dyads.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s*, 21, 23-38.

Maoz, Zeev, & Abdolali, Nasrin. (1989). Regime Types and International Conflict.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33, 3-36.

Spiro, David E. (1994). "The Insignificance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 50-86.